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7年5月11日（周四）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13）已于2017年4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根据相关规则的要求，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5月11日（周四）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11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开始时间（2017年5月10日下午15:00）至投票时间结束（2017年5月1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5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5月5日（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可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河北省沧州市清池南大道建新大厦八楼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议案；
-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此项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示例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应议案 1 至议案 8 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 2），以便登记确认（须在 2017 年 5 月 9 日下午 16:00 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来信请寄：河北省沧州市清池南大道建新大厦九楼证券部；邮编 061001；请在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必须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2、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3、登记地点：河北省沧州市清池南大道建新大厦九楼，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必须出示原件。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5、会务联系：

联系人：彭建民、刘强

电话：0317-3598366 传真：0317-3598366

地址：河北省沧州市清池南大道建新大厦九楼证券部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八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107
2. 投票简称：建新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1) 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元代表议案二，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对总议案 100.00 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所有审议事项表达相同意见的一次性表决。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 — 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证券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附件 3：授权委托书

致：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